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减资情况

（一）基本情况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之参股公司河源市江东新区长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胜小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3000万元，实缴出资额3000万元，持股比例为30%，系长胜小贷第一大股东，其他4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有长胜小贷70%的股权。

长胜小贷因经营环境变化，行业不景气，以及受到新冠疫情的影响，经营业绩不理想，为确保持续经营，健康发展，长胜小贷作出股东会决议，决定减少注册资本4000万元，各股东按照相同比例减资，持股比例不变。减资完成后，长胜小贷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其中公司的认缴出资额为1800万元，持股比例30%。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系参股公司减少认缴出资额，公司持股比例不变，收回投资额1200万元，占公司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32,586.63万元）的3.68%，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

本次参股公司长胜小贷减资事项已经其股东会审议通过并作出决议，根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由公司董事长审批，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参股公司减资事项已经向有权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批复，尚需履行相关程序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六) 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要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是否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属于具有金融属性的小额贷款公司减资行为。

二、减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河源市江东新区长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住所：河源市源城区东城东片区源南镇胜利村河紫路北边东环路西面碧桂园东江凤凰城凤翔苑6栋33号商铺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古雄胜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元

成立日期：2015年11月04日

经营范围：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其他经批准的业务。

三、减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参股公司长胜小贷减资事项，主要是经营环境发生变化，行业不景气，以及受到新冠疫情的影响，经营业绩不理想，为确保持续经营，健康发展，由长胜小贷股东研究决定。

本次参股公司减资行为不会为公司带来重大风险。

本次减资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对公司财务状况不会造成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河源市江东新区长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东决议》；

（二）河源市金融工作局《关于同意江东新区长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批复》。

特此公告。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9日